

园洲镇李屋村新兴一路、李贺路北段道路升级工程质量检测服务--采购需求书。

序号	类别	采购需求说明
1	名称	园洲镇李屋村新兴一路、李贺路北段道路升级工程质量检测服务采购需求书
2	项目业主情况	博罗县园洲镇李屋股份经济合作联社，园洲镇李屋村，联系人：李艺君，联系电话：13680779222。 
3	中介服务名称	建设工程质量检测服务
4	对中介服务机构的资质要求	1. 中介服务机构资质要求：需有建设工程质量检测资质。 2. 无需要回避的机构。
5	服务内容和服 务要求	包括但不限于： 园洲镇李屋村新兴一路、李贺路北段道路升级工程。项目总投资：约 152 万元。前期服务包括：设计服务，经三方比价，万禹工程设计有限公司报价最低，为 48000 元；预算服务，经三方比价，广东中榕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报价最低，为 7506 元；监理服务，经三方比价，天衡方舟项目管理集团有限公司报价最低，为 47680 元。经党总支部委员会提议，“两委”干部会议商议通过后，提交

		<p>党员大会审议通过，决定由上述三间公司实施本工程的前期服务，并按造价咨询结果，将本工程直接发包给广东远璟市政工程有限公司（最终以结算审核为准）。</p>
6	合同履行地点和方式	<p>1. 提供服务的时间：2026年4月15日前。</p> <p>2. 提供服务的地点：博罗县园洲镇李屋村。</p>
7	公开选取方式和计价标准	<p>1. 公开选取方式：方案择优选取。</p> <p>2. 报价方式：报总价。</p> <p>3. 计价标准：按照项目实际情况填写。</p>
8	服务时间	<p>中选公司中选后5个工作日内与业主签订合同，收到全套预算资料后10个工作日内出具成果文件。</p>
9	验收	<p>1. 验收时间：服务完成后验收。</p> <p>2. 验收程序：双方共同验收。</p> <p>3. 验收标准：国家标准。</p> <p>4. 验收不合格的处理方式：验收不合格的处理：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等法律以及项目实际情况确定。</p>
10	结算方式	<p>1. 一次性付款——服务期满并验收合格后的10个工作日内，项目业主向中选中介机构支付合同总金额5656元。</p>
11	违约责任	<p>1. 当事人一方不履行合同义务或者履行合</p>

		<p>同义务不符合约定的，应当承担继续履行、采取补救措施或者赔偿损失等违约责任。</p> <p>2. 当事人一方未按照约定支付合同款的，对方可以要求其支付合同款。</p>
12	补充合同和 解决争议方式	<p>1. 采购合同中如有未尽事宜，双方协商一致后可以签订补充合同，但补充合同不得与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和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相关管理制度相抵触。</p> <p>2. 对于合同履行中出现的纠纷，双方应协商解决。协商不成的，通过诉讼的方式解决。</p>
13	备注	<p>1. 业主单位、中选中介服务机构应当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等法律法规的规定自行拟定合同。</p>